

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以专人、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。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《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036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037）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三日